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99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公告日期：100 年 5 月 3 日

壹、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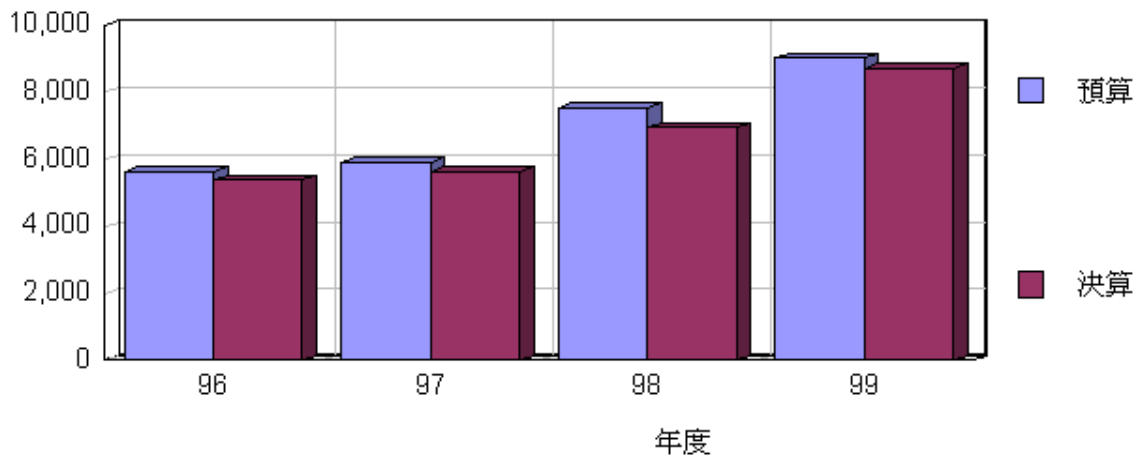
一、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要點」及行政院核定本會 99 年度施政計畫所訂策略目標及衡量指標之目標值，辦理本項績效評核作業。

二、自評作業：請主辦機關〈單位〉以行政院政府計畫管理資訊網填報各項衡量指標之 99 年度目標實際達成情形，未達預定目標值者並填寫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另，本會、附屬機關及籌備處亦提出計畫推動成果及具體事蹟。

三、初核作業：主辦機關完成自評後，本會於系統辦理初核作業，並召開評核會議。初核完成並將本績效報告簽奉核定後，即以系統上傳研考會複核。

貳、機關 96 至 99 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預決算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96	97	98	99
普通基金(總預算)	預算	5,630	5,908	7,535	8,773
	決算	5,372	5,643	6,936	8,475
	執行率 (%)	95.42%	95.51%	92.05%	96.60%
普通基金(特別預算)	預算	0	0	0	255
	決算	0	0	0	245
	執行率 (%)	-	-	-	95.94%
特種基金	預算	0	0	0	0

	決算	0	0	0	0
	執行率 (%)	-	-	-	-
合計	預算	5,630	5,908	7,535	9,028
	決算	5,372	5,643	6,936	8,720
	執行率 (%)	95.42%	95.51%	92.05%	96.58%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99年法定預算8,773百萬元，決算數8,475百萬元，執行率為96.60%。

二、99年特別預算為「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專案，預算255百萬元，執行數244.65百萬元，執行率95.94%，其執行明細如下：

(一)小林村文化史料保存及音像記錄計畫：預算3.5百萬元，執行數1.71百萬元，執行率48.90%。

(二)重建區原住民部落文創產業發展計畫：預算20百萬元，執行數17.07百萬元，執行率85.38%。

(三)社區心靈重建暨培力計畫陪伴計畫：預算46.5百萬元，執行數43.16百萬元，執行率92.82%。

(四)藝文陪伴暨兒童生活藝術輔導計畫：預算35百萬元，執行數32.8百萬元，執行率93.74%。

(五)文化資產災後復建計畫：預算150百萬元，執行數149.89百萬元，執行率99.93%。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96	97	98	99
人事費(單位：千元)	698,937	781,022	945,853	1,084,510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13.01	13.84	13.64	12.44
職員	593	570	644	655
約聘僱人員	144	247	243	249
警員	4	6	6	6
技工工友	125	125	132	133
合計	866	948	1,025	1,043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

參、目標達成情形（「★」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關鍵策略目標：扶植藝文產業，形塑文創品牌

1 關鍵績效指標：成立文創產業專案辦公室－提供諮詢與輔導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5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輔導之文創產業相關業者家數/年。

二、99 年目標值：50 家。

三、達成情形分析：本會於 99 年 4 月正式成立文創產業專案辦公室，提供產業諮詢及診斷輔導等相關服務，至 12 月底止輔導業者達 96 家以上，說明略以：

(一) 文創專案辦公室組成「文創產業經營輔導顧問團」完成 30 件個案診斷輔導，另提供 917 件諮詢服務。

(二) 辦理補助文創產業研發生產及行銷推廣計 11 家業者。

(三) 推動文創產業創業圓夢計畫，鼓勵文創工作者進行商業登記，輔導成立 55 家文創新創公司，促成文創事業法人化及產業化。

2 關鍵績效指標：辦理國際文創產業博覽會、協助業者參與相關會展等活動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3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評估參與活動創造之產值效益/年。

二、99 年目標值：3 億元。

三、達成情形分析：99 年協助文創業者拓展海內外市場，創造產值達 7 億 1,500 萬元以上，說明略以：

(一) 99 年 11 月 11 日至 14 日辦理完成台灣國際文博會，估計參觀人數計 6 萬 4,447 人次，廠商銷售及接單金額達 1 億 6,500 萬元以上。

(二) 策辦「Art Taipei 2010 台北國際藝術博覽會」，參展之國內外畫廊共計 110 家，參觀人數達 4 萬人次以上，成交金額 5 億 5,000 萬元。

(三) 另為協助業者拓展海外市場，99 年計補助 49 家文創業者參加英國倫敦 100% 設計展、東京設計師週展、上海國際時尚家居博覽會、北京國際文博會等國際會展活動，有效形塑台灣文創精品之整體品牌形象。

(二) 關鍵策略目標：基層扎根，資源平衡

1.關鍵績效指標：輔導社區進行文化紀錄工作及社區藝文發展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5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輔導社區數/年。

二、99 年目標值：50 處。

三、達成情形分析：

辦理社區藝文深耕工作計有 114 處社區完成各型態社區調查與紀錄、113 處完成社區影像紀錄、63 處社區推動社區劇場、完成 35 部社區劇場劇本，實質協助社區以藝文方式參與公共事務討論。

2.關鍵績效指標：輔導各縣市重點館舍升級與規劃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8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各縣市重點館舍輔導數/年。

二、99 年目標值：80 館。

三、達成情形分析：

(一)本年度輔導各縣市重點館舍升級計畫：計核定補助 88 案(實際執行 87 案)，全面提升重點館舍精緻度，及文化生活圈整合計畫 105 案(實際執行 101 案)，加強軟硬體設備充實，改善空間舒適度及可親性，並建立縣市文化生活圈，滿足各文化生活圈中居民文化資源取得的便利性，提供各地居民平等享受文化資源的服務。

(二)重大災害專案協助計畫：因莫拉克颱風所造成之災害，完成經核定協助之嘉義縣「梅嶺美術館」、臺南縣之「總爺藝文中心」、「台灣烏腳病紀念館」、「台南縣家具產業生態博物館」、「蕭壩文化園區」等 5 處因風災受損之館舍修繕、設備更新工作。

(三)年度訪視：為有效達成本計畫預定目標，並了解縣市執行配合度與執行成效，於 5 月 24 日及 9 月 24 日召開 2 次執行進度檢討會議，並調整 99 年度訪視作業，採「健診」方式進行，由縣市提出需專家診斷之館舍及問題所在，本會再依需求進行訪視，共計完成 13 梯次(含抽訪 2 梯次，計 17 縣市訪視行程，訪視建議事項除函縣市轉知館舍參考外，並納為 100 年度計畫審核意見中。

(四)專業人才升級計畫：委託本會附屬機關(國台博、台史博、文學館)辦理相關課程，以實務性課程提供館舍經營人員實際操作觀念，共計 163 人參與。

(三) 關鍵策略目標：藝術深耕，國際啓航

1 關鍵績效指標：國際藝文交流項次／場次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5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年度海外國際藝文展演場次。

二、99 年目標值：25 場。

三、達成情形分析：

99 年「國際藝文交流」以「輔導海外文化中心為臺灣文化交流平台」為主要工作，成果豐碩，駐紐約、駐法國、駐日本三處海外文化中心總計執行 39 項計畫，年度海外國際藝文展演場次業已超過 25 場，成果要以：

(一) 駐紐約臺北文化中心 99 年度策辦展演計畫 16 項，表演藝術 7 項，要以：雲門舞集《水月》美國巡演、優劇團《聽海之心》與《金剛心》美國巡演、拉芳舞團《單人房 2010》與《37A rts》美國巡演、采風樂坊《絲竹—台灣音樂之旅》與《未來城市》音樂會、全美表演藝術經紀人年會 (APAP) 及林文中舞團示範演出、周書毅及其舞者參與 2010 年紐約市立中心秋季舞蹈藝術節演出、身聲劇場參與紐約皇后美術館「Passport Fridays-台灣之夜」及佛蒙特 Glover 市表演等；視覺藝術 9 項，要以：台灣藝術家林鴻文個展、錄像藝術展「來自亞洲的新故事系列一：形塑生活」、「冷熱面—當代台灣錄影藝術」巡迴展、迎向綠世代-來自台灣的新環境裝置藝術、第三屆全球數位藝術節、參與羅德島 First Works 藝術節 Pixilerations 數位藝術展、2010 北極圈藝術旅行計畫、2010 年 ACAW 亞洲當代藝術週、水磨坊藝術中心夏季駐村計畫等。

(二) 駐法國臺灣文化中心 99 年度策辦展演計畫 19 項，表演藝術 8 項，要以：台灣原住民族—布農族與排灣族 2010 歐洲三國巡演、法國吉美亞洲藝術博物館「山水行吟」琴茶音樂會、河床劇團『惡之華』法國演出暨工作坊計畫、台灣團隊與當代藝術參與法國想像藝術節、外亞維儂台灣小劇場藝術節、參與德國杜塞朵夫舞蹈博覽會、漢唐樂府『教坊記』演出、C roles 台灣文化週；視覺藝術 11 項，要以：參與法國第 14 屆想像藝術節當代藝術展、辦理「距-法亞之間的視線交會展」、「2010 塞夫勒陶瓷雙年展」、「台灣文化節-台灣繪畫歷程閱讀展」、「巴黎外國文化週」展、「日本琵琶湖雙年展」、「台灣當代影像展及紀錄片」、「台灣當代藝術展」、「楊德昌回顧影展」、「法國尼斯 Villa Arson 藝術駐村計畫」及「台灣當代藝術展」。

(三) 駐日本臺北文化中心於 99 年四月開幕營運，開幕後於年度內執行展演計畫 4 項，要以：與國立臺灣美術館合作於日本東京相田光男美術館辦理「台灣美展-浮世山水展」、策辦無雙女子樂團赴日參加松山與田機場開航慶祝演出、辦理當代台灣文化講座、辦理官邸展示中心「藝術臺灣展」等活動。

2. 關鍵績效指標：藝文欣賞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1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藝文欣賞人次/年。

二、99 年目標值：101 萬(工藝中心 37 萬、國美館 55 萬、國台交 9 萬)。

三、達成情形分析：

(一) 工藝中心目標值 37 萬人，實際達成約 64 萬人次。

1、本年度共計辦理展覽活動 39 檔次以上，含生活工藝系列展覽活動 18 檔次(生活工藝館 3 檔、台北展示中心 7 檔、總統府藝廊 2 檔、行政院藝廊 3 檔、教育電台 3 檔)，工藝文化系列特展 6 檔(含巡迴展)、競賽特展 2 檔，人才培訓成果展覽 1 檔，地方工藝展覽 2 檔，工藝研究會相關展覽 7 檔，台灣當代特色工藝展 1 檔，2010 國際文創產博覽會特展 1 檔、聚「藝」一愉悅的假期展 1 檔等。

2、本年度展覽活動參觀人次達 64 萬人次以上，民眾參觀滿意度達 95% 以上。

3、透過展覽，宣傳工藝精神，培養感受、想像、鑑賞、審美表現與創造等能力，感受工藝的喜悅與樂趣，豐富生活經驗。

(二) 國台交目標值 9 萬人，實際達成約 21 萬人次。

1、99 年度共規劃辦理包括名家系列、約聘指揮甄選系列、新韻傳承系列、菁英系列、聽見台灣的聲音系列、向大師致敬系列、聆聽璀璨樂音-邁入古典音樂的殿堂、樂見台灣-兩岸藝文交流、2010NTSO 音樂營系列、新新人類·新世界-兩岸青少年管弦樂營系列、2010NTSO 國際音樂節系列、附設樂團演出系列、第四屆音樂人才庫全國巡迴音樂會及專題規劃演出等 134 場音樂會，累計 15 萬 9 千人次親臨音樂會現場聆聽演出。較 98 年增加達 5 萬人次，增加 47.62%。影音文化廣場 98 年 12 月啟用，99 年參觀人次 4 萬 5 千人次，合計 99 年藝文欣賞人次約 21 萬人次。

2、2010NTSO 國際音樂節，共辦理 8 系列 16 場次音樂會演出，吸引 41,271 人次親臨現場聆賞，較 98 年度觀眾人數增加 6,000 餘人次。並於日月潭戶外廣場演出 4 場次，結合觀光帶給遊客充滿美景與人文藝術的音樂之旅，堪稱年度樂壇盛事。

3、本團至全國各地巡迴演奏，主題性多元化呈現樂團不同風貌之表演內容，除致力於藝術平民化，更讓外界了解政府未來重大的文化建設藍圖與計畫，落實藝術紮根與推展，發揮音樂服務社會之功能。

(三) 國美館目標值 55 萬人，實際達成約 96 萬人次。

1、99 年度國美館入館參觀人數共計 957,241 人次，較 98 年入館參觀之 743,810 人次，藝文欣賞人口成長達 29%。

2、99 年度國美館積極規劃辦理多元化提升藝術欣賞人口之方案，例如策劃辦理國內、外美術展覽共計 45 檔，包括臺灣美術發展主題展 6 檔、大型雙年展 5 檔、兩岸國際藝術交

流展 9 檔、數位藝術創作展 7 檔、其他展覽(含特展等)18 檔，提升全民美育體驗及涵養。辦理台灣美術研討學術座談 8 場次、出版台灣美術研究叢書 3 種，啓發民眾對台灣美術的認知。辦理美術圖書資源徵集利用，包括中外文美術圖書資料 3433 冊、期刊 155 種、多媒體資料 387 件，傳遞文化藝術的訊息與知識。辦理典藏品收藏共 260 件及發展多樣化的衍生加值產品 2,480 件，使本館所典藏的藝術資產成爲全民共享的資源。另辦理分齡分眾相關藝術教育活動共 273 場，包括偏遠地區學校及弱勢族群邀訪活動 29 場次等動，有效推動社會藝術教育發展。

(四) 關鍵策略目標：活化文化資產，厚植觀光資源

1 關鍵績效指標：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數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2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完成件數/年。(古蹟歷史建築活化再利用)

二、99 年目標值：12 件。(實際達成數 26 件， $26/12*100=216\%$)

三、達成情形分析：

爲使文化資產的保存活化與發展呈現文化多樣性的特色，並強化文化資產的社會與經濟功能。鼓勵文化資產之創新及活化再利用，並發展文化資產之多樣性。99 年度古蹟歷史建築活化再利用推動成果分述如下：

(一)輔導縣市政府及民間團體推動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等中程(4-5 年計畫，包含調查研究、修復工程(含規劃設計)及再利用總計 172 件。

(二)於 99 年完成調查研究 27 件，修復工程(含規劃設計) 28 件，及完成如孫立人將軍故居等活化再利用達 26 件。其中 26 件完成活化再利用之計畫執行總經費爲 8 億 5,438 萬 5,301 元，中央補助經費達 3 億 6,743 萬 1,643 元。

(三)成立 6 個「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分區專業服務中心」，協助國定古蹟管理單位擬定管理維護計畫，並輔導縣(市)定古蹟所有權人擬定管理維護計畫，俾使文化資產保存工作順利推展。

2 關鍵績效指標：各類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課程、知識推廣活動參加人次及上網瀏覽人次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72.5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每年參加萬人次/年。

二、99 年目標值：72.5 萬人。

三、達成情形分析：

(一)國際及區域型人才培育及活動推廣 (共計 690 人次)

有關 99 年度辦理國際及區域型文化資產人才培育共 690 人次，藉以達成民眾對區域內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認識，相關項目分述如下：

1.辦理「2010 年國際文化資產日研討會-從世界遺產發展趨勢探討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累計參與人數達 270 人次。

2.辦理 2010 文化資產青年論壇，以文化啓蒙與在地青年爲主題，鼓勵青年投入在地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工作，總計參與人數約 120 人。

3.辦理 2010 年文化資產保存利用與保存科學國際研討會，邀請包括捷克、瑞士、日本及中國等專家學者分享各國的文化資產保存現況及國內相關系所發表 63 篇相關論文，總計參與人數約 300 人。

(二)文化資產保存人才培育及活動推廣 (共計 4 萬 4938 人)

1.辦理 2010 年「全國古蹟日」系列活動，配合歐盟古蹟日主題以「Open door Open mind，開心迎古蹟」爲題，共有 23 縣市配合辦理相關活動，預估參加人數達到 2300 人次。

2.辦理有形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調查研究、教育宣導、出版等項目業務方面：

(1)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維護與經營管理人才培訓課程，計 158 人參加。

(2)古蹟歷史建築防災教育研習課程暨防火演練計畫，於新竹縣辦理，計 90 人參加。

(3)辦理遺址監管及行政管理人員培訓班，計 30 人參加。

(4)辦理聚落文化景觀維護管理人員培訓，計 40 人參加。

(5)委託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分區專業服務中心 6 個分區，至 99 年底止已由(1 2 3 4 6 區)邀請古蹟管理人，辦理管理維護講座，5 次講座總計 365 人參加。

(6)辦理「2010 東南亞都市與建築保存國際研討會」，計 100 人參加。

(7)辦理「古蹟木構造建築之生物劣化防止研討會」，計 80 人參加。

3.辦理「文化資產區域環境整合計畫」願景工作坊、操作實務研習及論壇等人才培訓活動：總計約 320 人次參與。

4.辦理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專業人才培訓課程：99 年水下考古種子人才培訓課程、磚石類文化資產保存與修復研習營、金屬器鑑賞與科學管理研習會、文化資產保存與社會和諧－2010 國際博物館日專題講座、2010 全球氣候變遷與文化資產保存國際研討會、2010 文化資產保存科學國際研討會及保存科學專題講座等專業人才培訓課程，共計培訓各類保存修護人才 882 名。

5.響應國際文化資產組織與主流議題，辦理相關活動，提昇民眾國際視野。

(1) 2010 國際博物館日系列活動響應國際博物館協會，以「文化資產保存與社會和諧」爲主題規劃展覽活動，其他內容包含主題講座、網路活動等，開幕參與人數約 200 人，主題講座參與人數 139 人，觀展人數 2 萬人次，主題網站造訪共 2 萬人次。

(2)國內首次以文化資產因應氣候變化的議題而舉辦的「2010 全球氣候變遷與文化資產保存國際研討會」，邀請英國、義大利、日本、澳洲等不同領域的 6 位國外專家學者進行學術討論與專家論壇。

(3)辦理 2010 文化資產保存科學國際研討會，邀請荷蘭、日本、韓國等 5 位保存科學領域專家來台發表其研究論文，並以非破壞檢測技術與應用為主題，與國內專家學者進行文化資產保存科學研討及技術交流。

6.辦理「99 年度古蹟工程工地主任培訓班」(北區、中南區)，計培訓 84 人。

7.與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財團法人台北保安宮共同辦理「古蹟壁畫複製保存技術研討會」，計 150 人參加。

(三)無形文化資產知識推廣活動(共計 5 萬 1100 人)

1.無形文化資產知識推廣活動：99 年辦理無形文化資產人才培訓計畫及「兩岸非物質文化遺產特展」、等知識推廣活動共計 18 場，參加人數約 2 萬 6 千人次。分述如下：辦理無形文化資產人才培訓計畫：

(1)「向大師學習」系列體驗營 6 梯，480 人參加。

(2)傳統技藝傳習工坊 15 種，415 人參加。

(3)傳統藝術文化資產研討會，120 人參加。

(4)2010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列冊追蹤工作坊進階班、古蹟歷建(大木作及彩繪)保存修護技術研習營，135 人參加。

2.首度與大陸的中華文化聯誼會合作舉辦「兩岸非物質文化遺產特展」，展出物件 800 餘件、展場逾 1000 坪，99 年參觀人數 1 萬 2000 人次。

3.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工藝類特展，參觀人數 8000 人。

4.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傳習計畫成果匯演，參與人數 2500 人次。

5.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暨團體校園示演計畫，參與人數 2000 人次。

6.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暨保存團體及保存技術及其保存者授證典禮，參與人數 600 人次。

7.辦理文化資產保存技術相關傳統技術知識整合應用計畫完成 11 件。

(四)文化資產活化創意知識推廣活動，共計(2 萬 5531 人)

1.2009 兩岸非物質文化遺產特展：99 年 01 月 01 日至 02 月 28 日假國際展演館辦理，參觀人次約 1 萬人，展售收入約 20 萬元。

2.當時間通過建築特展：99 年 04 月 09 日至 04 月 25 日假雅堂館辦理，參觀人次約 1 萬 5363 人。

3.99 年 04 月 13 日古蹟維修與再使用－王鎮華先生主講，參與人數 97 人。

4.年 04 月 13 日文化的主體性與復原性－王鎮華先生主講，參與人數 71 人。

四、本處 99 年度網站全年總瀏覽人次達 173 萬 2170 人次，累積成果包括：會員總數 25,235 名會員、文化資產導覽 2188 筆線上觀覽、網友回饋 2090 個部落格、網友回饋 80,210 相片張數、網友回饋 22,980 文章篇數、網友回饋 1,602 影音檔數。另搜尋網站關鍵字“文化資產”查詢排序中，Yahoo 排第 1；Google 排第 1。並舉辦 2010 第三屆「文化資產·資攝份子」全民影音徵選活動，民眾參賽影片共 145 部，網路票選不重複票數共 2,850 票，受到民眾熱烈迴響。

五、本案實際達成人數共 185 萬 4429 人次，超出原訂目標值 250% (1854429/725000*100=250%)。

(五) 關鍵策略目標：檢討各種法規之適用性，推動組織再造，充實文化設施

1 關鍵績效指標：充實國家文化設施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執行率=(實際支用數+應付未付數+剩餘繳款數+不可抗力數)/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x100%。(不可抗力數係指非可歸責於機關執行之因素)

二、99 年目標值：90%。

三、達成情形分析：

(一)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建計畫(臺史博)：

依「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建計畫」第 4 次報院核定內容，99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為 423,500 千元，實支數為 164,573 千元(內含工程預付數 43,000 千元)，應付未付數為 62,523 千元，不可抗力數為 163,981 千元，據以計算預算執行率為 $(164,573+62,523+163,981)/423,500 \times 100\% = 91.95\%$ 。

上開不可抗力因素及影響之經費支用數說明如下：

1、因前承商預鑄版工程既存施工瑕疵經設計監造單位及結構顧問檢討後，提出解決對策辦理變更設計才能續以施作、前承商施作瑕疵補辦勘驗程序及雨季天候不佳等因素，影響之工進及經費支用數如下：

(1) 上部結構體工程影響原訂應完成工程項目如屋頂鋼構吊裝、屋面版鋪設、備展室結構體等作業，工程展延至 100 年 1 月 31 日完工，影響之工進約 8.05%，影響支用數約 8,300 千元(103,106 千元(契約金額)*8.05%)。

(2) 受上部結構體工程延後施做屋頂鋼構吊裝、屋面版鋪設及備展室結構體，以及室內重型支撐架未拆架，致影響土建工程原預定應完成之鋁帷幕門窗工程、澆置各樓版 topping 混凝土及佈展通道等作業，連帶展延至 100 年 4 月 13 日完工，影響支用數約 34,651 千元(105,880(契約金額)*108 天(展延天數)/330 天(原工期))。

(3) 受各分標工程介面之骨牌連鎖效應，室內重型支撐架未拆架、前承商施工瑕疵需辦理變更設計後再行施作及管溝滲水須另行發包修繕工程完成後才能續以施作等因素，致影響機電工程原預定完成之機電配管(含電氣、弱電、給排水)、配電盤、消防設備及配管、空調箱及風管等安裝定位作業，連帶展延至 100 年 5 月 1 日完工，影響支用數約 46,200 千元(123,200(契約金額)*135 天(展延天數)/360 天(原工期))。

(4) 受上開各主體工程進度延後影響及室內重型支撐架未拆架等因素，致影響二期裝修原預定完成之屋頂天花板及企展、常設室隔間牆骨架組立及矽酸鈣版封版等作業，影響工進約 19.5%，影響支用數約 14,000 千元(71,672 千元(契約金額)*19.5%)。

2、承商未請領工程預付款：土建工程原預定 3 月份撥付工程預付款，因承商不提出申請而無法支付，影響支用數約 30,000 千元。

3、受性能式法規審查會議決議，取消放水槍設置：

(1) 依上開會議決議，原屬機電工程內應於 99 年施作完成之 6 支消防放水槍取消施作，影響支用數約 20,330 千元。

(2) 併同取消另發包之 2 支放水槍，影響支用數約 10,500 千元。

(二)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衛武營)：

99 年可支用預算數 530,755 千元(以前年度保留數 158,296 千元、99 年度預算數 372,459 千元)，實支數 530,755 千元，執行率 100%，算式為 $530,755/530,755 \times 100\% = 100\%$ ，達成原設定 90% 之衡量標準。

(三) 臺灣戲劇藝術中心籌建計畫(傳藝)：

1、99 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24,973 千元(以前年度保留數 19,973 千元、99 年度預算數 5,000 千元)，實支數 17,955 千元，不可抗力數 4,000 千元，執行率 87.91%，算式為 $(17,955+4,000) / 24,973 \times 100\% = 87.91\%$ 。

2、上開不可抗力因素及影響之經費支用數說明如下：為有效保全基地以解決本案基地遭停車佔用與傾倒垃圾之情形，原定 99 年度辦理施工圍籬工程，預算 4,000 千元，惟發包前台北市汪議員志冰及德華里陳里長勝傳於 99/10/13 來函陳情反映希 99 年 12 月底後再行施作，俾車主有充分時間進行移車，經本籌備處綜合考量，因時值直轄市三合一選舉競選期間，如執意驅車施工，恐引發民眾集體抗爭情事，為免破壞原與基地周遭社區之和諧氣氛，影響未來籌建工程之進行，爰勉予緩辦。

(四) 本項整體執行率為：

$(\text{實際支用數} + \text{應付未付數} + \text{剩餘繳款數} + \text{不可抗力數}) / \text{年度可支用預算數} \times 100\% = [\text{臺史博(實支數 164,573 千元} + \text{應付未付數 62,523 千元} + \text{不可抗力數 163,981)} + \text{衛武營實支數 530,755 千元} + \text{傳藝(實支數 17,955 千元} + \text{不可抗力數 4,000)}] / \text{年度可支用預算(臺史博 423,500} + \text{衛武營 530,755} + \text{傳藝 24,973}) \times 100\% = 943,787 / 979,228 \times 100\% = \text{達成率 96.38\%}$ ，業已超出原訂 90% 之目標值。

(六) 關鍵策略目標：提高文化預算，強化執行效能

1. 關鍵績效指標：推廣無形文化－無形文化資產參與率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1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參與人次/預算數。

二、99 年目標值：11%。(3800000/34347000*100=11%)

三、達成情形分析：

1. 99 年度無形文化資產編列獎補助預算計 34,347,000 元〈含文化資產維護管理及再利用、文化機構發展計畫、無形文化資產與保存技術推廣等計畫〉

2. 99 年度補助縣市政府與民間辦理民俗文化資產推廣活化及祭典儀式傳承，計有雞隆中元祭、西港刈香、東港迎王平安祭典、口湖牽水藏、白沙屯媽祖進香、頭城搶孤、恆春搶孤、府城媽祖、新社九庄媽祖、鄒族戰祭等民俗信仰及風俗約計 35 案，參與人數估計逾 330 萬人。

3. 補助縣市政府與民間辦理傳統藝術文化資產之傳承與推廣，計有陳錫煌布袋戲校園推廣、鍾任壁布袋戲弱勢團體巡迴演出、廖瓊枝歌仔戲巡演、美濃客家八音傳習等案計 35 件，參與人數估計逾 20 萬人。

4. 補助辦理鐵道藝術村營運計畫計台中、屏東、嘉義、花蓮、新竹、台東等處，參觀人次估計逾 30 萬人。

5. 本指標計算方式：參與人次 / 預算數 = (3,300,000+200,000+300,000) / 34,347,000 * 100% = 3,800,000 / 34,347,000 * 100% = 11%，已達成原訂目標值。

2. 關鍵績效指標：五大園區參訪人次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5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計五大園區相關文創活動之參訪人次/年。

二、99 年目標值：50 萬人。

三、達成情形分析：五大園區截至 99 年 12 月止總計約 125 萬 2,028 人次參訪，說明略以：

(一) 華山園區共舉辦 493 場次活動，計約 58 萬 1,612 人次參與。

(二) 台中園區共舉辦 419 場次活動，計約 40 萬人次參與。

(三) 花蓮園區 99 年度，共舉辦 483 場次活動，計約 26 萬 3,680 人次參與。

(四) 嘉義園區 99 年共舉辦 13 場次活動，計約 6,736 人次參與。

3. 關鍵績效指標：獎補助經費運用公開情形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4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經費運用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之。

二、99 年目標值：4 次/年。

三、達成情形分析：

1、第一季於 99 年 6 月 29 日以文計字第 0992014612 號函辦理，並於本會網站公告。

2、第二季於 99 年 8 月 3 日以文計字第 0992018081 號函辦理，並於本會網站公告。

3、第三季於 99 年 11 月 1 日以文計字第 0992026044 號函辦理，並於本會網站公告。

4、第四季於 100 年 2 月 25 日以文計字第 1002004165 號函辦理，並於本會網站公告。

綜上，本會獎補助經費均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已達原訂目標值，達成度 100%。

(七) 關鍵策略目標：建立文化行政專業，培育文化志工

1. 關鍵績效指標：培育文化志工(義工)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3600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每年培育志工人次/年。

二、99 年目標值：36000 人次。

三、達成情形分析：

(一) 本會轄有 42 個文化志工運用暨管理單位，各單位每年視需要辦理志工教育訓練(含基礎、特殊及其他訓練)，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全國文化志工團隊數為 298 團，總人數為 19,395 人。

(二) 前項教育訓練(基礎訓練每次 12 小時、特殊訓練每次 6 小時，其他訓練 2 或 4 小時)，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共計辦理 1,100,044 小時，培育志工 42,431 人次。

2. 關鍵績效指標：各類文化相關人才培育課程及知識推廣活動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40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每年服務萬人次/年。

二、99 年目標值：2400 萬人次。

三、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轄有 42 個文化志工運用暨管理單位，每年協助推廣及辦理各類文化活動，並視需要參與教育訓練，提供必要文化服務，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服務 32,989,989 人次，業已超過原訂目標值。

二、共同性目標

(一) 共同性目標：提升研發量能

1. 共同性指標：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
達成度(%)	23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二、99 年目標值：1 %。

三、截至 99 年 12 月達成情形分析：

(一)99 年度本會暨附屬機關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明細如下

1、博物館法草案稅式支出評估研究計畫(1 處)：770 千元。

2、文化創意產業行業分類代碼委託研究案(1 處)：1126 千元。

3、文化創意產業區定義及管理通則規範研究案(1 處)：98 千元。

4、全國文化展演設施普查及需求評估計畫(1 處)：3790 千元。

5、以區域整合觀點評估縣市新建文化設施可行性研究(1 處)：930 千元。

6、劇場技術專門人員納入國家考試暨專業技能檢定研究案(3 處)：870 千元。

7、文化創意事業原創產品服務價差優惠補助辦法(3 處)：282.3 千元。

8、藝文展演票券定型化契約相關規範研究計畫(3 處)：759 千元。

合計 8 6 2 5 。 3 千元

(二)本會 99 年度預算為 3,7 8 8,2 6 6 千元

故本會 9 9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佔本會預算比率為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 8 6 2 5 。 3 ÷ 年度預算 3,7 8 8,2 6 6) × 1 0 0 % = 0 。 2 2 8 %。

達成度計算 0 。 2 2 8 / 1 × 100% = 2 2 。 8 %，約 2 3 %。

2. 共同性指標：推動法規鬆綁：主管法規檢討訂修完成率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2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檢討訂修法規完成數÷主管法規數)×100%

二、99年目標值：12%。

三、截至99年12月達成情形分析：

本會截至99年12月已完成「遺址監管保護辦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文化業務志願服務獎勵辦法」、「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登錄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等22項法規案之訂修，其完成率為40.7%，已超越99年目標值12%。

(計算方式:22/54×100%=40.7%)

(二) 共同性目標：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1.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項目	99年度
原訂目標值	8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二、99年目標值：80%。

三、達成情形分析：(99年度實現數3,271,890千元+99年保留數530,267千元+99年度以前保留數實現數443,781千元+99年度以前保留數保留322,247千元)/(99年度預算3,901,821千元+99年以前年度保留數771,789千元)=97.74%，已超出原訂80%之目標值，故達成度100%。

2.共同性指標：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項目	99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達成度(%)	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二、99 年目標值：2%。

三、達成情形分析：目標值=[(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 17,748,492 千元－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8,256,618 千元)/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8,256,618 千元]×100% =114.96%；達成值={1-[1-(1.1496-0.02)/0.02]}*100% = -5548%

(三) 共同性目標：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1 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本年度預算員額數】*100%

二、99 年目標值：0%

三、達成情形分析：

(一)99 年度預算員額 1102 人。

(二)100 年度員額 1162 人，其中 62 人不列入預算員額，實際預算員額以 1100 人計算。相關原因說明如下：

1、原教育部所屬國立國光劇團、實驗國樂團改隸本會，並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整併，於 97.03.06 成立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其中實驗國樂團原以獎補助費－人事費項下支應之 62 名團員，移撥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原應列入人事費編列，惟行政院 97 年 4 月 28 日函復略以，實驗國樂團現有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進用之契僱團員 62 人改以人事費支應一節，暫予緩議，並俟「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組織法」草案完成立法程序，由本會另案研訂該處處務規程及編制表等組織法規草案時，併同國光劇團及臺灣豫劇團之業務性質，檢討是否朝四化方向研議。案經配合本次行政院組織改造檢討，國樂團已納入未來「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派出單位（暫無改為行政法人），爰再爭取改為人事費支應，並經行政院用同意 100 年以人事費編列，非屬增加員額。

2、100 年度比 99 年度精簡 2 人之原因說明：

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於 98 年人力評鑑結果，其中職員 2 人應出缺不補，於 99 年 1 人出缺減列。另本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 超額駕駛於 99 年出缺 1 人減列。故 99 年減列職員 1 人、駕駛 1 人，計 2 人。

(三)【(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本年度預算員額數】*100%

=【(1100 人-1102 人)／1102 人】*100% = -0.18%，故 99 年度原訂增加 0 人，實際精簡 2 人，業已達成原訂目標值。

2.共同性指標：推動終身學習

項目	99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達成度(%)	100
初核結果	★
複核結果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衡量標準：是否依規定推動終身學習，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代表「3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達到 2 項」、3 代表「達到 3 項」）

【說明】：

1、平均學習時數、平均數位學習時數、與業務相關平均學習時數均超過該年度最低時數規定。

2、各主管機關將推動法治教育、人文素養及推廣數位學習（如營造優質數位學習環境、依業務性質及施訓需求發展數位課程、選送屬員參加數位學習人才培訓專班等）等工作納入年度訓練進修計畫。

3、各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訓練費用占人事費用之比例均達 4%以上。

二、99 年目標值：2 (代表達成上述說明之其中 2 項)

三、達成情形分析：

(一)本會 99 年推動終身學習目標值業已達成，項目如下：

1、平均學習時數、平均數位學習時數、與業務相關平均學習時數均超過該年度最低時數規定，並較前年度成長 3%以上。

2、各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訓練費用占人事費用之比例均達 4%以上。

(二)辦理情形說明：

1、經統計本會暨附屬單位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平均時數已達 1 2 3 . 8 小時，其中與業務相關時數平均達 1 2 3 . 3 小時，數位學習平均時數已達 1 7 . 3 小時，較 9 8 年度終身學習平均時數 8 5 . 5 5 小時，與業務相關時數平均 8 5 . 2 4 小時，數位學習平均時數 1 3 . 9 2 小時，均已超過原定目標值。

(1)本會暨所屬機關依機關屬性、所屬建物及設備，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工作，演練危急情況處理，以備不時之需，總計 1 4 場。

(2)辦理兩岸交流保防教育，本會暨所屬機關總計辦理 1 2 場。

(3)為強化及提升本會暨所屬機關業務品質，並提供民眾優質公共服務，本會特別規劃：目標與績效管理 8 場、創新服務與流程管理 6 場、問題追蹤與解決能力 9 場、知識管理與經驗傳承 8 場、溝通表達能力 3 場、情緒管理 2 場、法治素養 8 場及人文素養 7 7 場等領域之核心能力訓練課程，總計 1 2 1 場次。

(4)遵照總統及院長指示，為強化公務同仁之溝通知能，以化解衝突危機，促進協調合作，提升政府施政效能，本會及附屬機關特規劃辦理加強公務人員溝通與宣導能力、執

行力、應變力訓練，並依業務特性製作實務案例 16 則，於 10 月底前完成訓練，應訓人數【886】人，參訓者【804】人，到訓率【90.74】%。

(5)依據本會業務性質主動辦理中高階主管人員專業核心能力，期能運用實際價值，提供較多引導，激發學習意願，達到最好的學習效果。同時，配合行政院暨人事行政局研習：1、「理念與願景：當前國家政策研習」，司處長級由本會盛主任委員帶領本會暨附屬三級機關首長等 12 位長官參加；中高階公務人員共計 99 位科長級以上公務員參加。2、出國短期進修，本會除薦派 8 位同仁參加甄選受訓，並安排出國進修人員心得分享講座 4 場。3、推薦 6 人員參加行政院科長訓練班。

(6)於 99 年 3 月 2 日公佈「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選送同仁赴國外接受語文訓練實施計畫」，分國內語訓及選派適當人員赴國外語訓。鼓勵會內符合資格同仁，於國內進行公餘外語訓練，吸收新知，增進語文能力。並薦派同仁參加經濟部、外交部外講所、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等課程，共計 68 人次。

(7)本會暨所屬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數位學習推動方案」推動數位學習，將數位學習納入本會訓練實施計畫，其成果為本會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平均數位學習時數已達【17.3】小時，辦理數位學習及宣導活動共計【79】場，製作數位課程共計【31】門，薦送同仁參與其他學習機構之數位學習人才培訓專班者共計【59】人次。

2、本會及所屬機關訓練費用總計 26,223,107 元，占人事費用 548,364,036 元之比例均達 4.78%以上，超過原訂目標值 4%。

三、關鍵策略目標相關計畫活動之成本

單位：千元

關鍵策略目標	相關計畫活動	99 年度		與 KPI 關聯
		預算數	年度預算執行進度(100%)	
(一)基層扎根，資源平衡(業務成果)	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223,293	94.4	輔導社區進行文化紀錄工作及社區藝文發展
	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321,392	97.54	輔導各縣市重點館舍升級與規劃
	小計	544,685	96.25	
(二)藝術深耕，國際啟航(業務成果)	國際文化交流推展	247,779	100	國際藝文交流項次/場次
	推廣工藝研究業務	71,250	99.99	
	美術推展工作計畫	42,580	97.67	藝文欣賞
	推展交響樂團業務	63,152	95.03	
	小計	424,761	99.03	

(三)檢討各種法規之適用性，推動組織再造，充實文化設施(行政效率)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建計畫	425,300	43.29	充實國家文化設施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	530,755	100	
	戲劇藝術中心籌建計畫	41,151	85.85	
	小計	997,206	75.23	
(四)提高文化預算，強化執行效能(財務管理)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第二期計畫	1,479,166	95.19	五大園區參訪人次
	文化資產維護管理及再利用計畫	191,630	93.11	推廣無形文化－無形文化資產參與率
	小計	1,670,796	94.95	
合計		3,637,448		

四、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一) 共同性目標：提升研發量能

共同性指標：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原訂目標值：1

達成度差異值：77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 1.本會並無實際編列研究經費，無法準確預估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和本會預算之比率，致使實際調查數據和目標值有差異。
- 2.將調降 100 年度本指標之目標值，以符合實際狀況。

(二) 共同性目標：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共同性指標：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原訂目標值：2

達成度差異值：100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本年度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係因配合業務需要，為爭取額度外需求，以致編報數較核定數為高出約 114.96%。

概算編報數與核定數主要差異原因如下：

- 1.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於 99 年 2 月 3 日經總統公布，因應法律通過後辦理新增相關配套措施所需經費之編列。
- 2.辦理建國一百週年慶祝活動所需經費。
- 3.捐助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所需經費。

4.公共建設計畫編報數與經建會核定數之差異。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99 年度推動成果具體事蹟如下：

一、扶植藝文產業，形塑文創品牌：

(一)「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於 99 年 8 月 30 日正式施行，10 項相關子法配合公布，落實相關政策及行政作為，開創文創產業發展的新里程。

(二)文化創意產業推動與輔導計畫：

1、辦理文創產業市場流通及拓展計畫：於 99 年 11 月 11 日至 14 日假世貿南港展覽館辦理「臺灣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並組團率臺灣業者赴海外參加文創重要會展，含英國倫敦設計展、東京設計師週展、上海國際時尚家居博覽會及北京國際文化創業產業博覽會，以臺灣形象區為主題，型塑臺灣文化創意精品之整體品牌形象。

2、推動數位藝術發展數位社群：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共計辦理「沉浸之境—加拿大 SAT 中心 360 度環景數位影像展」等 7 檔數位藝術展覽；辦理「數位文化：科技工具所驅動之突變講座」等 6 場數位講座論壇；「媒體集合工作坊」等 8 場數位藝術工作坊以及「加拿大 SAT 科技藝術 TonnLoop 即時動畫表演」等 3 場數位藝術表演。

3、「文化旅遊網」：辦理文化觀光景點資料收集、登錄及維運，提供簡體、繁體及 3G 手機等網站版本，整合文化相關網站資料庫內容，提供民眾更多樣、豐富、深度的景點文化內涵及行程規劃建議並提供景點或行程附近的住宿資訊。目前網站總累計發布文化景點數計 1,246 筆、節慶 111 筆、商家 1,247 筆、行程 101 筆、主題 447 筆、會員數已達 6,772 人、總瀏覽網頁數 603 萬餘頁。

(三)工藝創意產業發展產業旗艦計畫：

1、建立臺灣工藝育成網絡卓越研發行動方案：分別與國立東華大學及樹德科技大學合作成立東區及南區工藝育成中心，辦理 3 場次講座活動；「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於 99-100 年度補助 7 團隊，計 30 名學生開發 30 組創新工藝設計作品，並完成 2009 成果專輯印刷 500 本；辦理「2001-2009 年植物染人才培訓研發作品加值計畫」產出創意加值品 80 組件以上，並參加臺中縣立編織工藝館辦理之「變與不變—植物染十年軌跡」展。

2、強化工藝產業競爭力產業跨業合作行動方案：完成 Y ii 品牌商標申請；完成 Y ii 產品專利申請：43 懸臂椅、砌磚計畫、作繭計畫、蕾絲碗及曲竹三腳凳等國際專利申請及取得，完成第 1 期 7 組產品專利取得。

3、建構工藝產業市場機制「大品牌」形塑行動方案：完成第 4 屆「臺灣工藝之家」徵選，新增 20 名臺灣工藝之家。「臺灣工藝之家品牌形塑計畫」完成 3 案設計規劃團隊甄選及執行，完成 5 位工藝之家品牌識別體系設計輔導，1 位工藝之家品牌導入包裝設計輔導，5 位工藝之家品牌行銷策略輔導，共計 11 位。工藝文化館本期計辦理「多重·並置·解放—2010 西班牙陶藝展」巡迴展、玩藝光年—2010 玩具工藝特展、創意之島—多媒材工藝研究開發成果展等共 3 檔展覽及系列推廣活動，參觀人數約為 232,726 人次；於 99 年 11 月 11 日至 14 日辦理 2010 臺灣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2010 臺灣工藝之家品牌

形塑形象展，邀集 11 家工藝之家參與，洽談合作意願通路約 27 家、展售活動接洽 9 家、接獲訂單 3 筆。

(四)產業集聚效應計畫：

1、持續辦理園區硬體整備，以提供完善之藝文發展環境：本期已完成「嘉義舊酒廠文化園區建築整修再利用與景觀工程(第 1 期第 1 階段)」。

2、引入民間資源，促進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華山園區持續由 ROT 廠商經營，另「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華山創意文化園區文化創意產業旗艦中心興建營運移轉計畫(BOT)」，已於 99 年 8 月 9 日與「華山文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契約簽訂；花蓮及臺南園區已完成「引入文化創意產業及營運模式規劃－民間參與可行性評估案」並接續辦理先期規劃、招商文件研擬及招商作業等工作；花蓮及嘉義園區持續進行建物修繕工作，並將修繕完成之局部空間開放使用。99 年度五大園區已陸續辦理完成「華山藝術生活節」等文創展演系列活動，截至 12 月底止，共計辦理 1,408 場活動，計吸引 134 萬人次參訪。

二、基層扎根，資源平衡：

(一)新故鄉社區營造：

1、縣市行政機制社造化及人才培育：本期補助縣市政府推動社區營造工作，計辦理社造人才培育課程 1,351 場次，培育社區營造人才計 22,753 人次、行政人員社造課程 50 場次、推動 35 處社區劇場計畫、輔導 113 處社區執行影像紀錄，厚植社造發展基礎。

2、社區營造獎助業務：99 年社區營造獎助計畫審議 621 案，總計補助 423 案，已辦理活動 300 場次，參與人次達 11 萬以上。

3、輔導社區深度文化之旅：本期共規劃 153 梯次活動、培育 797 人次導覽人員。

4、辦理社造成果行銷推廣：為展現並行銷社區及地方文化館的優質文化內涵，99 年度透過「2010 文建會社區及地方文化館主題展暨整合行銷推廣計畫」，共有 173 個立備案民間團體及地方文化館共同參與，辦理 17 場深度旅遊導覽、20 場社區故事分享、29 場文化商品 DIY 體驗、19 場美食 DIY 體驗、28 場一元美食競標、32 場戶外表演。

5、維運「台灣社區通」網站：為使社區能有更多的曝光度，推出「社區深度之旅」、「社區故事館」、「社區文化產業」、「社區影像紀錄」等新單元，整合推廣社造多元成果，統計至 99 年 12 月底約有 4,817 個社區註冊、網頁達 2,084 萬 5,770 以上瀏覽人次。

6、辦理「社區營造紀實」出版計畫：內容含括臺灣社區營造發展類型、推動社區營造政策歷程，說明 83 年至 99 年政策演變發展過程。

(二)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第 2 期計畫將各縣市提案分為 2 類輔導，強調整合地方文化資源之共同運作，並責由各縣市文化局輔導；並以「藝術、人文、生活、創意、學習」為定位，彰顯地方文化特色，以串連不同類型地方文化空間為策略，將各區域的文化館舍據點，統合並形塑成文化生活圈；期以「文化生活圈」概念提升全民文化參與、創造與分享文化資源，並建構文化經濟發展的平臺，具體事蹟說明如下：

1、計畫執行：99 年度共核定補助縣市辦理重點館舍升級計畫 88 案及文化生活圈整合計畫 105 案；全面提升重點館舍精緻度，加強軟硬體設備充實，改善空間舒適度及可親性，

並建立縣市文化生活圈，滿足各文化生活圈域中居民文化資源取得的便利性，提供各地居民平等享受文化資源的服務。

2、年度訪視：自 99 年 9 月起至 11 月邀請 3 至 4 位專家學者、經建會及研考會等單位同仁參與，採健診團模式進行訪視座談，就館舍事先反應經營上亟需協助之問題提供意見，計完成 13 梯次(計 17 縣市)訪視行程，提供館舍專業協助，並輔導各縣市確實執行相關計畫。

3、行銷推廣：於 99 年 7-8 月間，與台北 101 大樓 89 樓觀景台合辦「站高高·看台灣—文建會帶您發現台灣之美」特展，共計 302,817 人參觀，較該大樓 98 年同期成長 130%；另，年度內授權和泰汽車公司印製地方文化館導覽手冊 50 萬本，及同意授權裕隆集團子公司行冠企業引用地方文化館網站資料於 Move 旅遊網，增加各文化館曝光率。

4、資源引介：規劃辦理地方文化校園推廣計畫，結合表演藝術校園巡演計畫共同執行，自 99 年 9 月 11 日至 11 月 15 日辦理靜態展演 26 場次、動態表演 52 場次，參與人次 71,810 人次。

5、人才培訓：委由本會附屬機關台灣博物館、台灣文學館及台灣歷史博物館各辦理 1 梯次「地方文化館專業培訓課程」，計 163 人參與。

6、研究出版：辦理「地方文化館計畫成果彙編暨評量工作手冊出版計畫」，供文化館自我檢測及提升營運效能運用，並呈現第一階段計畫內外部評量研究執行成果，共出版二種圖書各 1,000 冊。

7、賡續辦理「地方文化館網站維運推廣」案：

(1) 地方文化館網站自 98 年 7 月 9 日改版至 99 年 12 月底止，會員人數達 8,711 人；網站總流量人次達 215 萬 1,655 人次，首頁瀏覽人數超過 433 萬 8,368 人次。

(2) 99 年度第一季網路活動「春遊地方文化館」網友部落格分享活動，自 4 月 10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 4,134 人次參與。第二季「微笑 101」網路照片徵集活動為配合「站高高·看台灣」特展辦理，自 7 月 1 日至 9 月 10 日止，計 20,064 人次參與。第三季活動「文化旅遊日記」於 9 月 18 日至 11 月 30 日止，計 11,437 人次參與，第四季活動「網友足跡大徵集」自 99 年 12 月 1 日至 100 年 1 月 15 日止，至 12 月底止計 1,383 人次參與。

(三) 文學歷史及文化傳播

1、辦理「臺灣國際紀錄片雙年展」：為國內紀錄片工作者提供作品發表與交流平臺，激發更大的創作能量，99 年 10 月 22 至 31 日於臺中國立臺灣美術館舉辦「2010 第 7 屆臺灣國際紀錄片雙年展」，主題為「解放記憶」。99 年影展國際徵件數量創下歷屆新高，報名件數逾 1,500 件，共有 98 個國家參與，國內外與會導演貴賓為 84 位，放映 142 部影片，映演 253 場，累計觀影人次 26,106 人。

2、為落實敘事電影人才培育之扎根工作，95 年訂定「敘事短片攝製獎助作業要點」，自 96 年度起共獎助 55 人完成敘事短片或動畫攝製，獲獎助作品，在國內外各影展競賽中皆獲得亮眼的成績，其中 99 年度詹凱迪作品「休學」入圍第 47 屆金馬獎最佳短片創作獎；許富翔作品「Wonderful Day」與王威人作品「下落村的來電」入選為 2010 金馬國際影展放映影片等。

3、長期鼓勵民間辦理各項影像推廣活動，99 年補助臺灣地方志影展等等活動，總計放映超過 1,800 場次，觀影人次逾 17 萬人。

4、臺灣大百科全書編纂計畫：「臺灣大百科全書」網站維運至 99 年底，已累積會員人數約 9,170 人，詞條總數達 4 萬 523 則，參與撰稿者達約 2,020 名。

5、為推廣「現代詩創作」與「古典詩閱讀」，建置「愛詩網」並舉辦 99 年「好詩大家寫」網路徵選活動及「大家來讀古典詩」部落格徵選活動，活動總報名人數近 3,000 人，專家評選 120 名得獎者；網路票選活動投票數逾 7 萬票，網路票選獎項共 75 名。網站會員數約 1 萬 5,000 人次，瀏覽人次約 220 萬人次。4 月至 5 月於台北捷運車廂刊登 98 年「好詩大家寫」得獎作品，海報平均每日接觸率約 136 萬人次。

6、辦理「第 9 屆文薈獎—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於 99 年 11 月 15 日舉行頒獎典禮併同成果發表會，並出版得獎作品專輯。

7、補助「優良文學雜誌」，協助優質文學刊物之推展與發行，99 年計有 18 種雜誌獲得補助。辦理「文學好書推廣專案」，審查價購具推廣價值之文學書籍，分送圖書館、文化機構，99 年計價購 38 種書籍計 11,200 冊。文學人才培育部分，補助辦理「聯合文學小說新人獎」等 12 項活動，共計約 3,000 人參加。

(四)辦理「臺灣報到—2010 臺灣美術雙年展」：展期自 99 年 10 月 2 日至 100 年 1 月 9 日，取 2008 至 2009 年之展覽與作品為論述母群體，從中歸納 7 項代表臺灣當下藝術生態之子議題，採「邀請參展」及「公開徵件」雙軌並行方式，以 43 位藝術家 147 件作品，梳理出臺灣視覺藝術當下發展趨勢。

(五)辦理「異文化的相遇—臺灣的機會與選擇」巡迴展，於 99 年 1 月至 6 月臺南鄭成功文物館展出後，99 年 6 月至 9 月移至臺北順益原住民博物館展覽，參觀人次計約 7 萬 5 千人。

(六)辦理「聞眾之聲—霧社事件 80 周年」巡迴展：配合霧社事件 80 周年舉辦，99 年 10 月 26 日至 100 年 1 月 2 日於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開展，展覽期間參觀人次計約 4,320 人次參觀。

三、藝術深耕，國際啟航：

(一)規劃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慶祝活動：

1、總統府成立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慶祝活動籌備委員會，本會負責籌備工作，召開 3 次籌備委員會全體大會，與籌備委員進行意見交流，並廣徵各界意見，以促進全民參與。

2、完成建國一百年慶祝活動識別標誌系統設計及暖身活動：以「100」貫穿相連代表團結力量，並以「中華民國 精彩一百」為主標語，於 99 年 3 月 29 日召開「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識別標誌啓用記者會」，對外說明建國一百年慶祝活動 Logo 及 Slogan，並於 5 月完成辦理「向全國小學生徵選 Logo」活動；10 月 10 日完成辦理「生日快樂齊步走、百年榮耀大遊行」。

3、完成建國一百年活動規劃，主軸如下：

(1)「由全民詮釋歷史」：拍攝中華民國一百年歲月紀事紀錄片、撰寫「中華民國發展史」、編印「百年風華」叢書等。

(2)「讓世界看見臺灣」：文建會與建國一百年基金會期同籌辦主題系列活動，包含建國一百年跨年慶典、百年和平祈福日等等。

(3)「共攜手邁向未來」：包括「臺灣 2030 系列活動」、願景臺灣百年之約等。

4、補助民間及地方政府提案：民間提案共分兩波，第 1 波提案計 18 個單位獲補助；第 2 波審查計 93 個單位獲補助，至 100 年 9 月底仍接受各界提案慶祝建國一百年之活動計畫。

5、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慶祝活動網站於 99 年 12 月 10 日正式開站。

(二)以文化為大使，推動國際文化交流：

1、推動海外文化中心為臺灣文化交流平臺，99 年輔導優秀團隊漢唐樂府等參與國際重要藝術節或專業藝文機構演出、辦理 2010 外亞維儂臺灣小劇場藝術節，進行連演 23 天共 115 場演出、推出展演活動參加巴黎外國文化週等等活動。

2、輔導國內美術館、博物館進行國際館際交流計畫—透過海外文化中心與國外美術館進行合作，於歐美日地區辦理 2010 林鴻文個展「時光之旅」等、於巴黎西帖國際藝術村推出「臺法日韓當代藝術交流展」、於米蘭設計展推出「臺灣設計精品展」、法國網球國家藝廊展出臺灣錄像裝置展及臺灣紀錄片影展、法國國家電影資料館舉辦楊德昌回顧影展、與匈牙利 Ludwig 現代美術館及匈牙利 Muscamok 藝術館合作辦理「台灣響起」臺灣當代藝術大展、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參加加拿大臺灣文化節，於多倫多及溫哥華舉辦「寶島曼波—臺灣音樂 100 年」特展等活動、國立臺灣美術館於日本東京相田光男美術館展出「浮世山水—臺灣藝術心貌」並推出「藝術臺灣—蘇孟鴻、許唐瑋」展作為駐日臺北文化中心官邸藝文展示中心啓用之第一檔展覽。

3、國立臺灣博物館參加「第 22 屆國際博物館協會暨第 25 屆自然史博物館委員會年會」，會議在上海舉行，來自世界各地博物館專業人員共 3,000 多人，在自然史博物館委員會的年會中發表論文，介紹本館對環境變遷與生物多樣性保護的推動工作及未來展望，藉此推展國立臺灣博物館，增進該館的國際能見度。此外，國立臺灣博物館當選 2010-2013 年的新任理事，未來將進一步深耕國際博物館專業組織，以突破我國參與國際交流的困境。

4、補助辦理「當代臺灣文化—文學·電影·紀錄片研討會」，活動由我方財團法人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及日本關西學院大學、名古屋大學、一橋大學等 4 個單位共同合作辦理，於 99 年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3 日，舉辦研討會計 4 場。

5、「休息中—臺灣當代的空間變異性」第 12 屆威尼斯建築雙年展臺灣館於 99 年 8 月 26 日至 11 月 21 日於義大利威尼斯展出，在國際舞臺上展現出臺灣建築藝術的特色。

6、為將我國傳統戲曲藝術推向國際舞臺，豐富地球村的多元視野，國光劇團《金鎖記》於 99 年 9 月應新加坡濱海劇院之邀參加「藝滿中秋」演出及 11 月赴香港新視野藝術節演出，總計演出 4 場。

7、為提高臺灣作家與作品國際能見度，辦理臺灣現代文學作品外譯出版工作，99 年度共出版 21 本譯書，日文版 6 本、英文版 7 本、法文版 4 本、韓文版 2 本、德文版 1 本、捷克文 1 本。

8、98年8月與德國柏林文學學會簽訂「臺德文學交流」合作備忘錄，於民國99至101年每年派駐3位臺灣作家於德國駐村一個月，德國柏林文學學會亦於專案期間每年派駐2至4位譯者來臺一個月進行文學翻譯交流，期透過臺灣作家與德國譯者的互動，促增臺灣作家作品被譯為德文的機會。「99-101年度臺德文學交流合作」計畫於99年4月開始執行，6月份海洋文學作家夏曼·藍波安、10月份自然生態作家劉克襄分別赴德進行為期一個月文學交流活動。

9、99年6月4-5日於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校區舉辦「日治時期台灣研究：文化移譯與殖民地現代性」國際研討會，共有來自美國、日本、英國、加拿大與台灣等共25位專家學者出席。

10、為增進台日文化交流，輔助財團法人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於99年10月28日至11月3日間，與日本學術單位合作辦理「當代台灣文化—文學·電影·紀錄片研討會」，分別假日本關西學院大學、名古屋大學、一橋大學舉行研討會共計4場。

(三)推動籌辦「臺灣書院」洛杉磯及休士頓設置計畫：為向國際社會展現臺灣漢學及臺灣研究成果、設置臺灣多元文化風貌以及華語文教學保存與發展的平臺，讓國際社會能夠領略具有臺灣特色的中華文化。

(四)推動辦理臺灣獎計畫：為彰顯臺灣的人文價值，從而深化國際參與，推動設立國際性的「臺灣獎」，表揚在國際上對人類生活或精神有卓著貢獻的人士。希望藉著頒發國際性獎項，傳達正面觀點與訊息，以吸引國際優秀人才及主流媒體關注於臺灣，並且建立臺灣價值之標竿。

(五)促進臺灣價值輸出，推動兩岸文化交流：

1、鼓勵並贊助基金會及非營利組織參與兩岸文化交流：贊助復興鄉觀光導覽協會「復興鄉泰雅文化團隊赴北京文化交流活動」等等活動。

2、鼓勵兩岸藝文團體及館所交流合作：臺北愛樂室內及管弦樂團辦理「2010 寰宇心·臺灣情—臺北愛樂管弦樂團中國巡迴演出計畫」等演出計畫等。

3、辦理臺灣經典大陸巡演計畫：鼓勵國內演藝團隊推動其經典作品赴大陸地區演出，促進兩岸文化藝術交流，99年度第1期共有7件申請補助，經評選計有長榮交響樂團、等4單位獲得補助；99年度第2期共有11件申請補助，經評選計有朱宗慶打擊樂團等8單位獲得補助。

4、國立臺灣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所屬臺灣豫劇團應河南文化聯誼會(文化廳)邀請，於99年9月6日至13日赴河南參加「2010海峽兩岸豫劇週」展演，4場觀眾人數達1萬餘人次；臺灣國家國樂團於5月1日至14日應邀於上海世博臺灣館安排小型精緻音樂會、上海音樂廳參加「上海之春國際音樂節」外，亦分別赴蘇州科技文化藝術中心、池州秋浦影劇院、安徽大劇院等地進行實質的藝術文化交流演出活動，將臺灣的人文景物與音樂內容相結合，讓觀眾藉由此次表演更能完全感受臺灣文化的深度與內涵；國光劇團於6月16日至22日應邀赴上海世博會演出《金鎖記》，另配合辦理重點大學院校講座活動，藉以進行節目宣傳，並深化交流內容。

(六)國際工藝文化交流：

1、99年4月14日至19日參加「2010臺灣工藝時尚米蘭國際家具展」，參觀人次12萬人，國外媒體參訪計有289家、國內3家；研發與設計代表計有87位、銷售代表57位出席。國際邀展已達15場，媒體露出超過100篇，144家國際買家洽詢，申請專利2案及12項合作案，成功打響臺灣工藝品牌與國際形象，並為國內工藝產業提升6,000萬產值與就業人口940人以上。

2、99年6月2日至4日參加「東京國際家居生活設計展(Interior Lifestyle)」，以「自慢活－熟年生活工藝設計」為主題，展出為熟年族群生活型態規劃設計的43組件新品。本展不僅是日本工藝界的流行風向球，更是工藝家與專業銷售商的國際交流平臺。本案補助自慢活設計師與工藝師共10名赴日，展覽效果佳，參觀人數計2萬2,880人次，預估產值約5,000萬臺幣。

3、99年9月5日至9月28日於上海市文化創意推廣中心辦理「工藝·綠色生活演繹」展，適逢上海主辦世界博覽會，為因應世博會帶來之聚焦效應，輔以兩岸直航之交通便利性，特於上海三民文化創意推廣中心之上海民族民俗民間博覽館辦展，推介臺灣製造之綠色原創精品。

4、99年9月2日至5日參加「2010臺灣工藝時尚法國巴黎家飾用品展」：「Y ii」品牌第3度與國內知名文創業者共同組成「臺灣館」參展，除展現政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創新研發與國際行銷之企圖與決心外，透過巴黎展更宣揚臺灣優質的文化國力，讓臺灣能對國際發聲，達成文化外交目的。5天展覽中洽詢訂單產值總額超過新臺幣9,200萬元。

5、99年度12月2日至5日，「Y ii」品牌受邀參加2010美國邁阿密設計展展出，邁阿密設計展為全球限量版設計之頂級展覽，吸引全球各地的藝術愛好者。

(七) 視覺藝術之輔導與推動：

1、99年度「視覺藝術類補助作業案」共核定142案，如ART TA IPEI臺北國際藝術博覽會等。

2、中華民國第26屆版印年畫徵選活動「卯春獻瑞－兔年年畫特展」，於99年10月10日徵件截止共徵得311件作品，並於10月27日辦理評選會議，評選出首獎呂妍慧等6位，首獎及委託創作2件作品並印製原版版印年畫各2500張，致贈各國駐臺單位、我國駐外單位及國內社教單位等。

3、「藝術村營運扶植計畫」99年度補助國內公、民營藝術村改善空間，12所藝術村獲補助。

4、辦理第三屆「Made In Taiwan－新人推薦特區」徵選8組9位新銳藝術家，於「2010台北國際藝術博覽會」展出作品。

5、推動各機關對於公共藝術政策及實務執行之知能，共辦理9場講習及9場導覽，總參與人數約為1,500人，並辦理公共藝術審議機關交流座談會。

6、辦理「臺灣生活美學運動」計畫，編印生活美學導覽地圖、製作生活美學宣導短片、辦理文化與教育結合推動方案12案、辦理生活美學主題展7案、辦理2場生活美學種子培育計畫講習、辦理29場生活美學體驗營、提升地方視覺美感(II)規劃研究案4案、建立城市色彩系統及示範操作方案(II)規劃研究案2案、藝術介入空間9案。

(八) 擴展音樂藝術欣賞人口，強化臺灣藝術文化環境：

1、99 年共辦理 134 場音樂會，吸引約 16 萬人次聆賞，較 98 年增加 5.5 萬人次，為 98 年同期的 152%。

2、辦理 2010 NTSO 國際音樂節：共辦理浪漫爵士夜等 8 系列 16 場次演出，吸引 4 萬 1,271 人次欣賞。

3、辦理巡迴推廣(藝術歸鄉)音樂會，包括「2010 維也納歌劇院唱團新年音樂會」等 6 系列。辦理甄選與比賽系列音樂會，包括「約聘指揮甄選」等 3 系列音樂會，共 24 場次。

4、辦理各項青少年音樂夏令營：為了促使音樂教育往下扎根，向上發展，本年度持續規劃青少年管樂營、青少年國際鋼琴營及兩岸青少年管弦樂營，共 532 人報名參加甄選，其中兩岸青少年管弦樂營活動地點選在風景怡人的南投縣日月潭辦理集訓，並分赴台中、台北、北京等地辦理成果演出音樂會。

四、活化文化資產，厚植觀光資源：

(一) 重塑傳統藝術發展生態：

1、策辦傳統藝術主題展演：宜蘭傳藝中心園區策辦「2010 亞太傳統藝術節特展-生活·美感·傳統」、「苗族節慶服飾文化」特展等等活動，計超過 1,000 場次，計 16 萬餘人次參與，有效擴展傳統藝術欣賞人口。

2、推動兩岸及國際傳統藝術交流：邀請兩岸及國際優秀表演團隊赴傳藝中心演出，積極開拓兩岸及國際交流通路，活動場次計 7 場，共超過 2,500 欣賞人次。

3、辦理「2010 亞太傳統藝術節」，邀請北亞地區：蒙古國、俄羅斯、圖瓦共和國、布里雅特共和國、薩哈共和國等五國表演團隊齊聚寶島演出，計約 3 萬人次參與。

(二) 擴展傳統藝術欣賞人口：

1、99 年截至 11 月底止，已辦理 69 場次國樂音樂會及大陸「璀璨臺灣」音樂會交流巡演，吸引約近 9 萬人次聆賞。

2、積極從事「戲曲現代化」與跨劇種合作，國光劇團 99 年辦理大型公演、國光劇場、藝術教育推廣等演出 158 場次，並協助支援國內戲曲相關團隊演出活動，拓展觀眾欣賞人口，總計各項活動參與人數達 9 萬 8,678 人次。

(三) 推動文化資產保存再利用計畫：

1、推動古蹟歷史建築之保存維護：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計有古蹟 722 處、歷史建築 931 處。目前委託成立 6 個「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分區專業服務中心」，協助輔導國定古蹟管理單位擬定日常管理維護工作及輔助各縣(市)文化局進行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日常管理維護擬定工作；6 個分區專業服務中心預計協助進行日常管理維護計畫擬定 150 處，包含國定古蹟 89 處，將有助於古蹟歷史建築日常管理維護品質之整體提升。

2、推動古物分級登錄指定及管理維護：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已有 12 個國立文物保管單位提報暫行分級國寶、重要古物計 9 萬 0,620 件，以及 14 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公告登錄一般古物計 341 件。已完成指定公告國寶 322 件、重要古物 175 件。

3、推動遺址之保存維護：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已指定國定遺址 7 處、直轄市及縣(市)定遺址 32 處。

4、推動聚落及文化景觀之保存維護：截至 99 年底，已登錄文化景觀 29 處，登錄聚落 7 處及重要聚落 1 處，並推動文化景觀等等及完成中興新村文化資產調查評估計畫。

5、推動傳統藝術及民俗有關文物之保存維護：截至 99 年底，已登錄傳統藝術 92 案，民俗及有關文物 67 案，已完成指定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或保存團體共 11 案，並辦理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保存團體薪傳維護計畫。

6、辦理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推動計畫，目前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計有玉山國家公園等 18 處，99 年 10 月 15 日召開「世界遺產推動委員會」99 年度第 2 次會議。

7、推動臺灣非物質文化遺產潛力名錄，於 99 年 6 月 4 日召開「臺灣非物質文化遺產潛力點中央級審議委員諮詢會議」，目前臺灣非物質文化遺產潛力名錄為布農族歌謠等 10 項名錄。

8、推動「臺博館及舊土銀、鐵道部、樟腦工廠等古蹟修復再利用計畫」(臺博系統)，99 年完成臺北勸業銀行(土地銀行舊址)古蹟修復再利用案例，開館至今參觀人數已達 40 萬人，為國立臺灣博物館創下近年來最大參觀人數。

五、檢討各種法規之適用性，推動組織再造，充實文化設施：

(一)文化部組織調整規劃報告業經行政院於 99 年 10 月 22 日審定，未來將整合文建會、新聞局廣播、電視、電影及流行音樂、研考會政府出版品及教育部部分附屬館所等，業已研擬文化部組織法規草案函送行政院審議，後續將賡續推動組織改造各項整備工作。

(二)充實文化設施，平衡文化資源：

1、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建計畫：主體設施計有戲劇院、中劇場、音樂廳、演奏廳、戶外劇場、停車場及相關公共服務設施空間。未來與臺北兩廳院及國際知名表演場所接軌，整合南北兩大都會的藝文產業活力，形成臺灣藝文走廊，提升臺灣表演藝術產業的國際競爭力，預計 102 年完工，第 1 標主體結構工程，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預定進度 22.88%，實際進度 24.39%，超前 1.51%；第 2 標建築裝修水電空調工程於 99 年 12 月 29 日決標。

2、籌建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第 1 期工程已完工，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預算執行數(含應付未付數)為 16.63 億元，相較於總經費之預算達成率約 75.94%。預計 100 年底完成營運前整備工作後開館。

3、國立臺灣戲劇藝術中心籌建計畫：興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工作於 99 年 9 月 17 日完成基本設計成果，99 年度完成都市設計審議作業，以及取得建造執照。

4、綠島人權文化園區營運管理：99 年 5 月 15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 2010 綠島人權藝術季系列活動，來園區參觀的遊客人數較 98 年同期增長 45.95%。99 年整年度遊客人數為 167334 人次，較上年度增加 48.57%。

5、縣市文化中心整建計畫：編列 13 億元補助 22 個縣市政府辦理縣市文化中心整建工程，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已完成嘉義縣、臺南市、花蓮縣、金門縣、苗栗縣與基隆市等 6 處文化中心整建工程。

6、景美人權文化園區建設計畫：99 年 11 月 12 至 15 日邀請 4 位德國專家學者來臺進行參訪，11 月 14 日舉辦之「臺德人權紀念館與博物館實踐經驗交流論壇」，共計 150 人與會；12 月 10 日辦理世界人權日系列活動暨三大主題展--「歷史暨史料文物展」、「政治受難者生活及影像展」、「獄中文化展(文學、藝術、電影)開幕儀式，共計 300 人參與；園區 99 年並積極辦理政治受難者口述歷史暨文史調查計畫，業完成 24 人訪談；有關園區

文物史料蒐集計畫園區已於 11 月 30 日前往國防部後備司令部點收 4 千多筆白色恐怖時期檔案資料，刻正進行翻拍與掃描等數位化工作，以供日後典藏研究；園區截至 99 年 12 月底止，約有 50 個學校、團體前來參訪，參訪人次約 3 萬 8 千人次。

7、建置「臺灣音樂文化園區」：規劃建置臺灣唯一的古典音樂文化園區，打造霧峰為「臺灣的檀格塢」。99 年共有 110 以上團體參訪，參觀人次約 4 萬 5,000 人。

伍、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各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燈號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初核	複核
一	扶植藝文產業，形塑文創品牌(業務成果)	1	成立文創產業專案辦公室－提供諮詢與輔導	★	★
		2	辦理國際文創產業博覽會、協助業者參與相關會展等活動	★	★
二	基層扎根，資源平衡(業務成果)	1	輔導社區進行文化紀錄工作及社區藝文發展	★	★
		2	輔導各縣市重點館舍升級與規劃	★	▲
三	藝術深耕，國際啓航(業務成果)	1	國際藝文交流項次／場次	★	★
		2	藝文欣賞	★	★
四	活化文化資產，厚植觀光資源(業務成果)	1	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數	★	★
		2	各類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課程、知識推廣活動參加人次及上網瀏覽人次	★	▲
五	檢討各種法規之適用性，推動組織再造，充實文化設施(行政效率)	1	充實國家文化設施	★	▲
六	提高文化預算，強化執行效能(財務管理)	1	推廣無形文化－無形文化資產參與率	★	★
		2	五大園區參訪人次	★	★
		3	獎補助經費運用公開情形	★	★
七	建立文化行政專業，培育文化志工(組織學習)	1	培育文化志工(義工)	★	★
		2	各類文化相關人才培育課程及知識推廣活動	★	★
共同性目標		項次	共同性指標	初核	複核

一	提升研發量能(行政效率)	1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	●
		2	推動法規鬆綁：主管法規檢討訂修完成率	★	★
二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財務管理)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
		2	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	●
三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組織學習)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
		2	推動終身學習	★	★

(二) 績效燈號統計

構面	年度	99		
	燈號	項數	比例(%)	
關鍵策略目標	綠燈	初核	14	100.00
		複核	11	78.57
	黃燈	初核	0	0.00
		複核	3	21.43
	紅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小計	初核	14	100
		複核	14	100
共同性目標	綠燈	初核	4	66.67
		複核	2	33.33
	黃燈	初核	0	0.00
		複核	2	33.33
	紅燈	初核	2	33.33
		複核	2	33.33
	白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小計	初核	6	100
		複核	6	100
構面	年度	99		
業務成果	燈號	項數	比例(%)	
	綠燈	初核	8	100.00
		複核	6	75.00
	黃燈	初核	0	0.00

	紅燈	複核	2	25.00
		初核	0	0.00
	白燈	複核	0	0.00
		初核	0	0.00
	小計	初核	8	100
		複核	8	100
行政效率	燈號		項數	比例(%)
	綠燈	初核	2	66.67
		複核	1	33.33
	黃燈	初核	0	0.00
		複核	1	33.33
	紅燈	初核	1	33.33
		複核	1	33.33
	白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小計	初核	3	100
複核		3	100	
財務管理	燈號		項數	比例(%)
	綠燈	初核	4	80.00
		複核	3	60.00
	黃燈	初核	0	0.00
		複核	1	20.00
	紅燈	初核	1	20.00
		複核	1	20.00
	白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小計	初核	5	100
複核		5	100	
組織學習	燈號		項數	比例(%)
	綠燈	初核	4	100.00
		複核	3	75.00
	黃燈	初核	0	0.00
		複核	1	25.00
	紅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小計	初核	4	100

		複核	4	100
整體	燈號		項數	比例(%)
	綠燈	初核	18	90.00
		複核	13	65.00
	黃燈	初核	0	0.00
		複核	5	25.00
	紅燈	初核	2	10.00
		複核	2	10.00
	白燈	初核	0	0.00
		複核	0	0.00
	小計	初核	20	100
複核		20	100	

二、綜合評估分析

1、本年度與前年度比較分析

98 年度施政績效評核，衡量指標項數共 29 項，行政院核定本會整體績效綠燈 17 項（58.62%）、黃燈 10 項（34.48%）、紅燈 2 項（6.9%）、白燈 0 項（0%）。99 年度施政績效評核，衡量指標項數共 20 項，本會初核整體績效綠燈 18 項（90%）、紅燈 2 項（10%）。本會積極推動各項文化業務，99 年度初核成績綠燈百分比比較 98 年度高出 37.38%。

2、推動成果具體事蹟內容呈現各指標未能涵蓋之施政績效，作為本會施政成果參考依據。

3、本會將持續扮演策劃督導與推動者的角色，積極統籌規劃及協調、推動、考評有關文化建設事項，將文化扎根基層，以普及文化平權與資源均衡，讓國民共享文化滋養創意，以創意帶動產業發展，發揚我國多元文化與充實國民精神生活。

陸、附錄

（一）前年度行政院複核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98 年行政院意見及本會答覆如下：

一、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業於 99 年 2 月公布，請文建會依據該法所訂內容，持續關注藝文產業業者需求，提供必要協助。

本會回應：

（一）「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公告後，本會即積極研訂相關子法，99 年 2 月提初各子法草案初稿，3 月辦理 11 場產官學界諮詢會議，4 月公告子法草案於本會網站徵詢意見，5 月辦理北中南東區子法草案說明公聽會，6 月至 8 月完成子法法制審查作業，提出各子法草案定稿。

(二)「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於 99 年 8 月 30 日經行政院公告施行，本會及經濟部陸續完成 11 項相關子法發布施行。包括「文化創意產業內容及範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協助獎勵或補助文化創意事業辦法」、「學生觀賞藝文展演補助及藝文體驗券發放辦法」、「文化創意事業原創產品或服務價差優惠補助辦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促進民間提供適當空間供文化創意事業使用獎勵或補助辦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公有文化創意資產利用辦法」、「營利事業捐贈文化創意相關支出認列費用或損失實施辦法」、「著作財產權質權登記及查閱辦法」及「著作財產權人不明著作利用之許可授權及使用報酬辦法」、「文化創意產業運用國家發展基金提撥投資管理辦法」及「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施行細則」等 11 項辦法，給予文創產業業者在研發、行銷、投融资、人才培育、不明著作利用等需求，提供必要協助。

二、所屬一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 98 年度可支用預算執行率較各部會平均值為低，請檢討改進爭取更佳之績效，實地督導訪視並協調解決困難，其中「興建國立文化設施」執行績效不佳，主要係受前置作業落後影響，建議工程執行應以全生命週期為控管，自計畫開始即遵照政策需求期限予以控管，如可行性評估、規劃、設計、發包策略、施工、管理維護以及用地取得、水土保持、都市計畫及都市設計審議、環境影響評估與請領建照等影響計畫執行之因素，建立管考機制，明訂管控里程碑，有效掌握執行流程，提升效率與品質。

本會回應：

(一) 臺史博回應：

- 1、「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建計畫」98 年度預算執行率為 96.64% $(=(62,387+56,180)/122,687)$ ，達成原設定 90% 之衡量標準，合先敘明。
- 2、臺史博於工程推動過程中，業明訂各工程之進度網圖及管控里程碑，定期每週由館長親自主持工進整合會議，有效掌握工程要徑期程及執行流程，期達成 100 年底開館之目標。

(二) 衛武營回應：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興建計畫 99 年執行進度已達預定目標，第 1 標主體結構工程於 99/3/1 開工，截至 99/12/31 止預定進度 22.88%，實際進度 24.39%，超前 1.51%；第 2 標建築裝修水電空調工程於 99/12/29 完成發包，第 3 標特殊設備工程於 99/10/31 完成細部設計。

(三) 傳藝回應：

本計畫相關前置作業已臻完成，正式進入實質開發階段，為加速計畫推動，前已併相關送審作業同步辦理工程細部設計，並以會審方式辦理相關審查、檢討及修正作業，俾縮短作業程序，期能依既定期程於 100 年辦理工程發包施工。

三、文學著作推廣計畫及輔導社區進行文化紀錄工作及社區藝文發展部分，均達成原訂目標，成效良好；請檢討 98 年度輔導重點館舍升級計畫進度落後之原因，加強辦理，除持續補助各縣市重點館舍之軟硬體之外，並加強與地方政府及社區合作，以招募文化志工等方式，解決人力不足問題，提高開館日數，擴大地方文化館效益；請加強辦理社區紀錄資料成果宣傳及推廣，並考量與中小學合作，研議納入鄉土教學教材。

本會回應：

有關 98 年度輔導重點館舍升級計畫落後原因，係各縣市請款公文作業遲緩、部分案件招標多次未決、發生官司或糾紛導致延誤、部分縣市計畫內容調整變更，以及鄉鎮市納入預算提案未獲通過或表示補助款不足，以致無法執行，且因莫拉克風災等自然災害影響工程進度，需先搶修。本會除持續輔導重點館舍之軟硬體升級，多數館舍業已招募志工協助營運服務之工作；另，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補助作業要點之對象暨資格條件，針對第一類重點館舍之計畫補助，明定開館天數每週至少需固定開放四天以上之要項，即為擴大地方文化館效益之考量。

為強化社區影像紀錄宣傳與推廣，本會請各縣市政府加強與教育單位合作，99 年度計有嘉義市推動「嘉義市補助高中以下學校辦理『走讀社區·守護家園』計畫」，實際與教育單位共同合作，另拍攝「諸羅影像誌」共紀錄嘉義市 14 處社區，並將紀錄成果 DVD 發送該市各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院校、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等，透過電視公益頻道託播擴大影響；屏東縣鹽埔國中及恆春大光國小，則由社區與學校聯手營造社區，但是由學校提案必須避免的是僅於校內操作，鹽埔國中所提「藝術長城」與社區居民共同討論，恆春大光國小與地方會月琴的長者進行合作；除此之外彰化縣、新竹市、臺南市等縣市亦推動與學校結合工作，將社區成果融合鄉土教育，且進一步於社區推動計畫時直接與學校共同合作，逐步落實在地文化深耕精神。

四、國際藝文交流、獎助或輔導演藝團隊數、地方生活美學館營運推廣計畫及藝文欣賞部分，均達成原訂目標，成效良好；請檢討臺灣生活美學運動計畫 98 年度執行進度落後原因，整合各縣市政府不同意見，加速辦理。

本會回應：

(一)生活美學叢書之內容由本會向各方專業人士邀稿，往後類此性質之案件，可委由專業編輯專責進行內容及版權之確認，並以合約適度規範期程。

(二)主題競賽之內容經召開諮詢會議後，各縣市對本案有諸多建議，將加強協調，或調整執行方向。

(三)本中程計畫 98 年度為首年正式執行（97 年為規劃期），如何藉由子計畫的施行，達成提升全國美學素養的目標，實為一大挑戰，故在執行當中，由於單位個案情況迥異，以致無法確實依原訂計畫執行。未來將本年度執行經驗納入來年執行參考，並與受補助單位積極溝通，瞭解執行困難，加以協助解決。

五、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數、各類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課程及知識推廣活動參加人次及上網瀏覽人次部分，均達成原訂目標，成效良好，目標值挑戰度不足，未符合績效管理之精神，請檢討修正。

本會回應：

(一)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數說明如下：

1、本處於推動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目標值為 10 件，係因古蹟歷史建築之修復其特殊性及限制性，需依文資法相關規定辦理，如古蹟修復須先完成修復計畫等前置作業外，並需依原有形貌及工法進行修復，其過程嚴謹且期程繁複冗長，多需跨年度辦理。另，古蹟

歷史建築多屬木構建築，其損壞程度均為嚴重，故於修復經費上往往龐大，然修復預算經費卻逐年減少，致使本處於推動文化資產保存上致礙難行。

2、本處在於修復經費有限之下已達成既有目標值，甚超越原目標值，是值得肯定的。惟古蹟歷史建築個案修復經費額度往往不一外，另每案修復期程平均約 2-4 年完成，故本處於訂定每年目標值亦會隨著當年度預算額度及個案修復經費而有所變動，因此，每年平均完成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數約 10-15 件左右。

(二)各類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課程及知識推廣活動參加人次及上網瀏覽人次：

1、98 年度原訂目標值為 52.5 萬人次，係包括各類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課程及知識推廣活動參加人次及上網瀏覽人次；該年度除辦理各項講座、研習、展演及培訓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外，因於本處文化資產網辦理各項徵文、攝影、投票、影音徵選及抽獎活動等吸引民眾參與，以期透過網站資訊推廣各類文化資產供民眾瀏覽，本項活動有效提升民眾認識並參與文資相關活動之意願，故該年度參與人次更大幅提升至 249 萬 1358 人次，突破原預訂之目標值。

2、本處於 99 年度仍賡續辦理各項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及知識推廣活動並持續透過網站辦理各類徵選及投票等相關活動，原訂目標值為 72.5 萬人次，於本處積極推廣相關業務及籌辦活動下，該年度人次業達到 218 萬 9620 人次，因該年度修正相關資料時已屆於下半年度，故經透過文建會轉知研考會意見，於 100 年度修訂本處目標值。

六、人力面向方面：推動績效管理制度、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推動終身學習及各主管機關於人事局人事資料考核系統抽查員工待遇資料正確率部分，均達成原訂目標，績效良好；惟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仍呈現正成長，請落實人力精簡目標。

本會回應：

98 年度員額呈現正成長，係經行政院人力評鑑結果核增人力及配合行政院訂定之「臺灣省政府現有超額人力有效運用計畫」協助省府移撥超額人員。99 年度未增加員額，另精簡職員 1 人、駕駛 1 人，共計精簡 2 人，員額負成長。

七、經費面向方面：經常門預算賸餘率達原訂目標值，有效摺節經常支出；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未達原訂目標值，請加強執行資本門預算；99 年度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仍超過本院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為合理分配資源，建議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宜依優先順序於核定額度內編報。

本會回應：

本會 99 年度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超過行政院核定之中程歲出概算額度，係為配合行政院之文化政策，增加社會文化資源所致，本會擬檢討後改進。

柒、行政院評估綜合意見

一、扶植藝文產業，形塑文創品牌方面：99 年辦理成立文創產業專案辦公室－提供諮詢與輔導及辦理國際文創產業博覽會、協助業者參與相關會展等活動均已達成原訂目標，文建會成立專案辦公室並辦理相關博覽會，積極提供文創業者輔導，成效良好，建請持續提供業者必要之協助；另為擴大文創市場，請掌握推動契機，落實推動各項政策，

並強化跨部會資源整合，以建構良好的文化創意產業環境，開創文創產業新里程，同時加強與學界、業界合作，俾擴大培育文創產業人才，蓄積文創產業能量。

二、基層扎根，資源平衡方面：99 年辦理輔導社區進行文化紀錄工作及社區藝文發展及輔導各縣市重點館舍升級與規劃均已達成原訂目標，廣泛協助社區保存重要記憶並推動藝文發展，成效良好，建請於持續累積文化紀錄或社區藝文發展等工作外，再行檢視如何運用相關成果落實及強化社區營造發展；另請重視地方館舍升級後之使用率是否提升，以發揮建設效益。

三、藝術深耕，國際啓航方面：99 年國際藝文交流項次／場次及藝文欣賞均已達成原訂目標，持續創造優質藝術欣賞環境，逐年提升欣賞人次，成效良好，建請繼續輔導辦理優質藝文活動，鼓勵民眾擴大參與；另請於後續國際藝文交流活動中，參考總統政見有關「輔導本土藝術，行銷國際」部分，規劃納入加強輔導「本土藝術」國際交流。

四、活化文化資產，厚植觀光資源方面：99 年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數及各類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課程、知識推廣活動參加人次及上網瀏覽人次，均已達成原訂目標，積極促使文化資產再生，成效良好，惟後續之管理維護，攸關文化資產能否永續保存，建請研訂妥善管理機制，以督促管理單位落實執行；另請於持续提升「各類文化資產相關人才培育課程、知識推廣活動參加人次及上網瀏覽人次」外，思考提升參與績效之方法。

五、檢討各種法規之適用性，推動組織再造，充實文化設施方面：99 年充實國家文化設施執行率已達成原訂目標，惟「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建計畫」計畫進度落後，建請加強「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建計畫」之管理，加速趕辦，俾儘早完工啓用；另該計畫應付未付數偏高情形亦請注意改善。

六、提高文化預算，強化執行效能方面：99 年推廣無形文化－無形文化資產參與率、五大園區參訪人次及獎補助經費運用公開情形，均已達成原訂目標，五大園區參訪人次逐年增加，並業已定期辦理獎補助經費運用情形公開，落實獎補助經費運用管理、資訊透明化，成效良好；建請檢討嘉義文化園區活動場次及參與人次較其他園區偏低之情形，並為適度之改善。

七、建立文化行政專業，培育文化志工方面：99 年辦理培育文化志工(義工)及各類文化相關人才培育課程及知識推廣活動，均已達成原訂目標，持續投入文化志工、義工培訓，已為文化推廣及文化傳承工作廣播種子，建請研議與教育部門合作，思考如何將相關志工、義工資源轉介至學校，有效將文化紮根工作向下延伸；另各類文化相關人才培育課程及知識推廣活動服務人次已高，建請思考如何提升相關服務品質。

八、提升研發量能方面：99 年推動法規鬆綁：主管法規檢討訂修完成率已達原訂目標，廣泛檢討法規適用性，適時修正，已達成法規鬆綁之目的，成效良好；99 年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偏低，建請檢討提高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例，提升政策規劃能力。

九、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方面：99 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已達原訂目標，惟較其 97 及 98 年度實際平均執行率為低，請加強執行資本門預算；100 年度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仍超過本院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為合理分配資源，建議年度施政計畫所需經費，宜依優先順序於核定中程額度內編報為原則。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方面：99 年辦理推動終身學習，有關學習時數、推動法治教育、人文素養及推廣數位學習部分，均達成標準且有具體績效，成效良好；惟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為正成長，未達原訂零成長目標。